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National Tainan Junior College of Nursing

115學年度新生家長座談手冊



日期：2026年9月11日（五）



地點：本校晨晞樓11F國際會議廳



主辦單位：學務處學生輔導中心

♥ Never give up! ♥

目錄

壹、給新生家長的一封信	3
貳、115 學年度新生家長座談會程序表	4
參、115 學年度新生各班導師名單	5
肆、學生事務處宣導事項	6
伍、本校各處室電話一覽表	12
陸、親職教育講座	13
柒、記事欄	24

壹、給新生家長的一封信

親愛的新生家長您好！

首先，恭喜您的孩子成為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大家庭中的一份子，謹代表全體師生向您與孩子致上最誠摯的歡迎。

本校為全國唯一的國立護理專科學校，始終秉持「誠正、博愛、勤慎、負責」的校訓精神，致力培育術德兼修之健康照護專業技術人才。113學年度本校各專業類科均獲台灣評鑑協會評鑑通過，114學年度校務評鑑亦榮獲全數通過佳績，充分展現本校優質辦學的成果與品質。

多年來，本校持續爭取各項計畫補助，諸如「優化生師比值、精進創新教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提升教學設備及校舍補強計畫」、「教育部實作場域設備精進計畫」等，累計獲得補助經費逾二億元，打造優質完善的學習與教學環境，為學生的學習與專業發展奠定良好基礎。

在學生成果方面，本校歷年證照通過率、升學率及就業率均表現優異。專技高考護理師執照及格率平均達八成以上；化妝品應用科學生美容丙級證照通過率達九成以上，美容乙級亦穩定維持八成以上；老人服務事業科學生在照顧服務員及社工師等專業證照取得上同樣成績亮眼。升學與就業率方面，應屆及畢業一年內合計達八成以上，畢業三年至五年間則高達九成。

國際交流方面，本校積極推動師生國際化相關活動，諸如短期研修、國際志工、海外實習、國際競賽、研討交流及學術參訪等。在學生海外交流部分，從過往僅有日本、柬埔寨兩地，近三年積極拓展海外交流地，包含美國、日本、韓國、越南、菲律賓、波蘭、捷克等地。且歷次國際志工海外服務活動均榮獲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補助及總統接見。

本人於今(115)年8月接任校長一職，深感責任重大，也深知南護多年來累積的辦學成果，是學校持續向前的重要基石。未來，將秉持「以人為本、專業專向、創新治理、社會責任」四大核心價值，並將社會情緒學習融入教學、校園環境、外部連結及校務治理中，作為推動校務永續發展與提升辦學品質之行動指引。

親愛的家長，謝謝您選擇將孩子交給國立臺南護專，孩子的成長，需要自己的努力與勇氣，也需要家長的支持與陪伴，以及學校師長們的用心的關懷與培育。相信在家長與學校攜手合作之下，定能陪伴孩子走得更穩、更遠、更精彩。

敬祝您健康順心！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校長 王采芷 敬啟

115年8月

貳、115 學年度新生家長座談會程序表

一、日期：115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 8 時至 12 時 10 分。

二、地點：本校晨晞樓 11F 國際會議廳。

三、活動流程表：

時間	內容	主持人	參與人員
8:00~8:30	報到	學生輔導中心 施燕華主任	相關工作人員
8:30~10:00	親職教育 專題演講	上善心理治療所 李佳臻諮商心理師	相關工作人員
10:00~10:25	中場休息		
10:25~10:45	介紹新生班導師	學生事務處 姚奮志主任	全體新生班導師
10:45~11:00	校長致詞 介紹本校相關主管	王采芷 校長	1. 校長及各級主管 2. 相關工作人員 *請學務處各組長及 教務處註冊組、課務 組組長列席
11:00~12:10	家長意見交流	學生事務處 姚奮志主任 學生輔導中心 施燕華主任	

參、115 學年度新生各班導師名單

護理科	
五護一 1	趙心瑜
五護一 2	尹順君
五護一 3	林家萱
五護一 4	張露娜
五護一 5	張麗娟
化妝品應用科	
五妝一 1	陳明仁
二妝一 1	詹慧珊
老人服務事業科	
五服一 1	趙慧珍
五服一 2	鄭慧清
進服一 1	陳德祐

肆、學生事務處宣導事項

一、生活輔導組

項目	生活管理與輔導
生活管理	08:00到校、17:05放學。自習課視同正課，不得無故缺課(曠課1節扣0.5分)、早退，違規依學生獎懲規定辦理。 - 學生使用一卡通數位學生證刷卡上、放學，無故未刷卡且未申請異常註銷者申誡1次，系統每週檢視一次學生刷卡異常狀況，當週累計3次未刷卡，系統主動發手機簡訊給家長，提醒共同督促穩定就學。 - 自習課視同正課，屬於導師運用時間，學生學生可自訂讀書計畫，或可到校園內圖書館、科辦等自主學習，離開教室時請在黑板註記座號、去處，以利導師登錄缺曠作業。
操行成績	- 操行成績基本分82分，成績70分(含以下)列為預警對象，60分(不含)以下者依規定辦理退學。 - 學生因請假、懲處致操行成績達預警70分(含以下)，每週一導師發電子郵件、家長發手機簡訊通知，敬請協助督促生活管理與學習事宜。 - 學期第13週函文通知操行成績不及格學生之家長，第16週辦理操行成績結算(含學生獎懲紀錄)與休學，第17週仍不及格者應辦理退學。 - 學生可於單一登入「學務查詢」—學生缺曠查詢，了解操行成績動態資料。
請假規定	- 學生線上請假系統一事假前1日申請檢附家長證明單(10節扣1分)、病假附看診證明(20節扣1分)、生理假(不扣分)、心理調適假(學期3日不扣分)、歲時祭儀假(學期3日不扣分)、喪假附訃聞(直系5天旁系3天不扣分)、公假依校規申請(不扣分)。 - 除事假須事前申請外，其餘假別自請假日起3天內完成線上申請送出(不含假日)，由導師、輔導校安審核通過後登錄操行成績，假單因故退審後3天內請修正後再送出(系統發電子郵件通知學生)，逾期視同未請假以曠課記。 - 學生可於單一登入「學務查詢」—學生請假查詢，了解假單審核狀態。 - 上課期間須請假外出者，須完成線上臨時外出申請，找輔導校安審核後離校，並發送簡訊通知家長，後續依請假規定辦理。 - 學生及家長手機號碼需正確，基本資料填寫時如不正確，無法將學生請假及時資訊傳送，如需更改請洽教務處註冊組辦理。

	6. 事假申請應上傳家長同意書佐證，請家長務必簽名及手機號碼，利於假單事由查證、發送簡訊等。
交通食飲	交通： 1. 本校使用一卡通數位學生證，大臺南地區搭車通勤者可享市府大眾運輸優惠措施(詳依市府公告)。 2. 學校距火車站步行約15分鐘，門口有公車站牌 2 處。 3. 新生籍設臺南市區有騎乘腳踏車(電動車)通勤之需求(不含住宿生)，請依公告線上申請「停車證」，經審核後核發「車證貼紙」，並依學校規畫區域停放，違規停放另依校規辦理。 飲食：(衛保組) 1. 本校設有學生餐廳，提供早餐、午餐(蛋奶素)選項，價格依招標廠商為主。 2. 本校因交通及校園安全考量，禁止學生中午外出用餐，週五由學生會統一辦理班級外訂活動。
學生宿舍	1. 作息： 本校宿舍作息，07:50前離宿、17:05後返宿、20:00晚自習(手機掃碼)、22:00晚點名(手機掃碼)。 2. 住宿期限： 住宿生住宿期限為1學年(第2學期期末日)，住宿生依身分別不同，行政院補助住宿費一般生5000元、低收及中低收7000元。 3. 抽籤申請： 學年第2學期末(4月)重新申請宿舍(線上作業)，經抽籤公告正備取名單及確認床位編排後(5月)，於下學年註冊單內註記繳費金額(8月)。 4. 請假： 週一至週四夜間請假時間最晚至21:00止(社團活動自17:05至19:00止)，每日16:00前完成線上申請，宿舍管理員及生輔組17:00前完成審核後始准離宿(簡訊通知家長)。當日請假無法返校者可申請不返宿。違規逾時或未依規定請假者依宿舍生活管理規範辦理。 5. 留宿： 假日留宿線上申請於週五12:00前完成，經宿舍管理員及生輔組審核後始准離宿，假日慰留宿者不定期電話抽查返家安全狀況。 6. 醫療： 夜間緊急醫療後送，以部立臺南醫院為原則，請鼓勵學生做好健

	康自主管理，有健康疑慮者請馬上請假就醫或返家，避免集合式環境相互傳染。 7. 如有宿舍人際關係與生活互動疑慮，請即時向導師、宿舍管員、生輔組直接反映。
新生品格成長營	115年新生品格成長營活動訂於11月13日(週五)至14日(週六)兩天一夜，請繳交家長同意書及葷素需求，本活動視為正課不得無故未到，導師全程陪同，有事故者需經請假核准。
項目	校園安全與維護
校安事件處理	本校校安中心採24小時輪值，校安中心電話 06-2110331，學生如遇校安事件請立即撥打回報。
友善校園宣導	規劃於每學期第1週辦理「友善校園宣導—實施反霸凌、反毒、反黑、反詐騙」宣導。
校園防災演練	每學期辦理全校性地震防災（含宿舍）逃生演練活動1次。
經濟文化不利租屋補助	補助對象為本校五專1—3年級學生，有校外租屋具體契約且符合經濟文化不力及學業成績條件者耶經費額度期滿為限。

二、課外活動指導組

(一)社團活動：

- 1.本校學生社團是由自治性、學藝性、服務性、康樂性及體育性等五大類共 36 個社團組成，培養學生多元知能。
- 2.五專 1 至 3 年級學生每人至少要參加 1 個社團，最多 2 個。

(二)獎助學金申請：

- 1.二專同學(符合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資格)可申請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請於開學後至學校首頁新聞中心查詢詳情。
- 2.學生如有遭遇急難狀況，可至課指組申請校內緊急紓困金，並視條件協助申請教育部學產基金急難救助金。
- 3.其他獎助學金申請，請至學校首頁新聞中心獎學金專區，或圓夢助學網搜尋，申請者務必注意申請資格及校內申請期限。

三、衛生保健組

- (一)新生健康檢查：本校委託台南市立醫院於 9 月 18 日(五)下午到校進行新生體檢，檢查當日請攜帶 450 元、1 吋照片一張、身分證及學生健康(理學)檢查同意書(詳見新聞中心網頁 115 學年度新生體檢須知)，9 月 18 日(五)當日如無法到校體檢，請於一週內(9 月 21 日至 9 月 24 日)週一至週四：上午 08:00~10:30，下午 13:30~15:30，攜帶學生證、450 元體檢費、尿液檢體、體檢卡自行前往台南市立醫院 B1 健檢中心(地址：台南市東區崇德路 670 號)完成體檢。如果到其他醫院體檢，請開學時將新生體檢報告繳至本校健康中心。新生體檢結果如 B 型肝炎抗體不足，為防止課程或實習期間尖銳物及血液感染，建議盡早帶貴子女至醫療院所接種。
- (二)餐飲及午膳補助：本校設有學生餐廳，聘請兼任營養師控管餐飲衛生，提供學生中西式早餐、午餐便當和麵點，午餐每份 70 元，一年級由班上訂購統一在教室用餐。
- (三)學生團體保險：如有因意外事故或住院醫療有需要申請學生團體保險理賠，可到文心樓 1 樓健康中心領取申請表及洽詢檢附資料，或是本組網頁-學生團體保險專區查詢。
- (四)流感疫苗接種：為避免校園流感群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針對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實施 115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本校預計於 10 月 30 日(五)由衛生單位委託永川醫院到校統一接種，請貴子女踴躍疫苗接種，以增強防護力。
- (五)流感暨呼吸道傳染防治：校園生活接觸緊密，新冠疫情流感化之後，流感程度更加多元複雜，可能同時併有 A、B 流確診或新冠確診，提醒有症狀盡速就醫，建議發燒或快篩陽性有症狀時病假在家休息，避免出入公共場所，並請勿與他人從事近距離或群聚型之活動(如聚餐、聚會、公眾集會或其他相類似的活動)。
- (六)登革熱防治：南部常發生登革熱疫情，請配合於雨後加強居家及校園「巡、倒、清、刷」，以避免積水孳生病媒蚊。請家長配合如貴子女出現發燒、頭痛、

肌肉關節痠痛等疑似症狀，請儘速就醫，讓衛生機關及時採取防治措施，避免疫情擴大。

- (七)落實健康生活：本校為健康促進學校及無菸校園，請與本校一起關心貴子女「體位健康」、「杜絕菸害」、「防治性病」、「適度使用 3C 視力保健」，養成規律生活作息、均衡飲食、健康體位管理、拒菸害(含二手煙及電子菸)、慎防性傳染病、適度使用 3C 產品保護眼睛，衛生保健組與您共同關心貴子女的健康。

四、體育運動組

- (一)本學期將於第五週至第十週(115.10.12-115.11.20)辦理班際羽球比賽。
- (二)本學期將於第十週 11 月 20 日辦理班際趣味啦啦舞比賽(本校五專部一二年級規定參加)。
- (三)本學年度全校運動會預訂於 116 年 3 月 27 日(六)舉行。(暫定)
- (四)本校健康樂能中心「健身安全講習」之學理及實務課程，本學期預計由各班一年級體育教師實施健身安全及實務操作課程。
- (五)健康樂能中心將於 9 月 21 日起對全校教職員工生開放。開放時間為每週一至週四中午 12:15 至 13:15、晚間 17:15 至 19:00。本教室採會員制，成為會員之必要條件為受過本校「健身安全講習」者，歡迎各位同學踴躍攜帶學生證進行使用。
- (六)定期舉辦體育運動人文科學講座。

五、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 (一)原資中心提供族語課程、技能證照輔導班、課業輔導、學伴及學生工讀等服務，凡有考照或相關需求者，可洽原資中心或班級導師申請。
- (二)原資中心備有電腦、印表機等設備，提供學生辦理課業及學習使用。
- (三)原資中心定期辦理文化參訪及各項服務活動，並鼓勵、協助學生參與校外交流，相關活動資訊皆公告於學生社群。
- (四)原資中心服務電話：06-2110600#307、308，若有學生相關訊息或業務需詢問，歡迎來電。

六、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一 c 學習助學金：依教育部政策，本校為幫助校內經濟不利學生安心就學、提升自我專業能力，特提供系列相關之獎勵機制。

- (一)補助對象：具備以下身分條件之一的本校本國籍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

1. 低收入戶。
2. 中低收入戶。
3.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4. 原住民籍學生。
5. 身心障礙(含特教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6. 家庭突遭變故經本校審核通過者。
7. 懷孕學生、扶養未滿 3 歲子女之學生經本校審核通過者。
8. 具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補助資格者。
9. 其他：其他未列入上述身分，經班級導師、村里長等推薦經學生事務處審核通過者。

學生事務處、班級導師需另檢附家庭年收入計列範圍相關證明。詳細說明如下：

家庭年收入計列範圍	(1)學生未婚者：A.未成年：與其法定代理人合計。 B.已成年：與其父母合計。 (2)學生已婚者：與其配偶合計。 (3)學生離婚或配偶死亡者：為其本人之所得總額。 ★ 依家庭年收入計列範圍，提供前一年度之所得證明或其他佐證資料。
-----------	--

(二)各項學習助學金項目：

依據教育部之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一)「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計畫，本校規劃之五大學習輔導方案如下：

- 1.課業輔導學習方案
- 2.專業增能培訓方案
- 3.身心健康促進方案
- 4.文化社會跨域方案
- 5.職涯就業培力方案

(三)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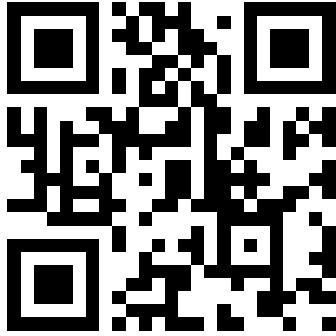
後續詳細申請相關資訊，可洽詢學務處深耕計畫助理(06)211-0722。

伍、本校各處室電話一覽表

本校總機		教務處		護理科	
2110600、2110900		主任	201	科主任	701
校長	112	課務組組長	211	副科主任	703、501
副校長	102	課務組	212、213	科辦公室	702
主任秘書	111	註冊組組長	221	化妝品應用科	
秘書室	112、113、114	註冊組	223	科主任	731
人事室		綜合業務組組長	885	科辦公室	732、730
主任	611	綜合業務組	888	老人服務事業科	
組員	612、613	教師發展中心主任	738	科主任	328
	614、615	教師發展中心	225	科辦公室	326
主計室		學生事務處		通識教育中心	
主任	621	主任	301	通識中心主任	402
組員	622、623、 624、625	課外活動指導組長	311	通識教育中心	402
		課外活動指導組	312、315	學生宿舍	
圖書資訊中心		生活輔導組組長	321	2210559、2219807	
主任兼資訊組長	111	生活輔導組	323	合作社	
資訊組	231、232 233、234	體育運動組組長	331	2110155	
圖書館組長	241	衛生保健組組長	341	警衛室	
圖書館	242、243	衛生保健組	342	2110805	
研究發展處		學生輔導中心主任	357	詳細資訊請至本校 	
主任	761	學生輔導中心	305		
推廣教育組組長	765	諮商輔導人員	353		
推廣教育組	763	資源教室輔導員	354		
技術合作組組長	764	原住民資源中心	308		
技術合作組	762				
實習組組長	521	總務處			
實習輔導組	531	主任	401		
		事務組組長	411		
		事務組	412		
		文書組組長	421		
		文書組	422		
		出納組長	431		
		出納組	432		
		保管營繕組長	451、442		
		保管營繕組	441、443		
		環境安全組組長	801		
		環境安全組	802		

陸、親職教育講座

本講座 PPT 已放上學
輔中心網頁，掃描
QRcode 即可參閱！



主題

「像雲像風像天空」

自殺防治親職講座

講師：李佳臻諮商心理師

日期：115 年 9 月 11 日

地點：晨曦樓 11F 國際會議廳

115年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新生家長座談會 1150911

親職教育專題演講



像雲像風像天空

好好聽・好好說・好好一起

李佳臻 諮商心理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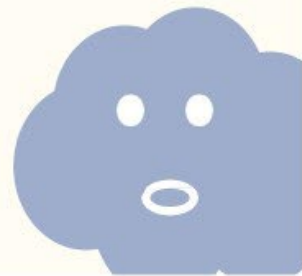
好好・聽

- 用身用心專注聽
- 聽懂孩子說的話
- 聽出孩子沒說的
- 複述核對聽見的



好好·說

- 有情緒不情緒話
- 肯定孩子的嘗試
- 從孩子同理孩子
- 表達真心想傳遞



情緒裡面有情緒



情緒的源頭



情緒的調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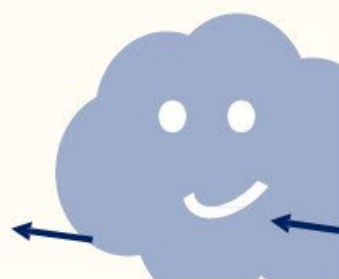


- 停下來想
- 往好處想
- 往壞處想
- 以後再想



好好·一起

- 美好的共處
- 穩定的原則
- 彈性的調整
- 一致的身教



管教設限愛無限

- 管教是為幫助孩子學習自我管理，當孩子有能力自己控制○○，才能享受真正的愉悅和自由。
- 同時需幫助孩子發展多元滿足各方面需求的方式，當「工具箱」充足，○○自然只是選擇之一。
- 避免使用○○作為交換或獎勵，將其視為妥善安排後的日常之一，並善用其增加連結而非距離。

身心不適的原因



為孩子織張溫柔網

- 1 留意情緒
- 2 留意行為
- 3 留意變化
- 4 留意警訊

支持
資源

安心專線
1925

導師
校安中心
學輔中心

衛生局
心理諮商所
心理治療所

醫院/診所
精神科
身心科

1980
1995
110、119

校安中心：06-2110331 (24小時)
學生輔導中心：06-2202136



臺南市衛生局 市民諮商方案



對象 | 臺南市居民
次數 | 每人每年**2**次
地點 | 各衛生局/所、合作心理諮商/治療所
申請 | 填寫線上表單 / 致電**06-3352982**



衛福部

青壯世代心理健康支持方案



對象 | **15-45歲**

次數 | 即日起至115年底，每人**3**次

地點 | 各合作心理諮商/治療所

申請 | 致洽各合作心理諮商/治療所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與重建中心

勞工心理諮商服務

0800-068-580



對象 | 具勞保或投保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在職者

次數 | 即日起至115年底，每人第一階段**3**次

地點 | 各合作心理諮商/治療所

申請 | 勞保證明，洽各合作心理諮商/治療所



臺南市政府所屬機關 員工協助方案



- 對象 | 臺南市政府所屬機關員工
次數 | 每人每年**4**次
地點 | 市府指定地點或合作心理諮商/治療所
申請 | 線上表單/諮詢工作單位或市府人事處



臺南市教師與教保人員 諮商與輔導服務



- 對象 | 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與幼兒園校(園)長、專任及代理教師
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之教保服務人員
次數 | 每人每年**6**次
地點 | 市府指定地點或合作心理諮商/治療所
申請 | 線上表單/諮詢工作單位或市府人事處



成為孩子想起時會微笑
遇到順逆都願分享的存在

孩子
我愛你

像雲

像風

像天空

活動滿意度調查表

親愛的家長您好：

請您依本次參加活動的感受，提供寶貴意見，以供日後舉辦類似活動改善之參考，您的意見都是學輔中心成長的動力喔！

請掃QRcode填寫



學生輔導中心 敬上

柒、記事欄

[illegible]